

证券代码：688529

证券简称：豪森股份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Dalian Haosen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Co., Ltd.

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营城子工业园区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 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稿)

二〇二三年二月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公司。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扩大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及盈利能力，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不超过 99,300.00 万元，募集资金将用于“新能源汽车用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

（本论证分析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中相同的含义）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9,3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1	新能源汽车用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项目	102,244.37	69,6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9,700.00	29,700.00
合计		131,944.37	99,300.0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一）新能源汽车用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102,244.37 万元，通过购置土地、新建厂房以及引入先进的生产、检测和仓储设备，扩大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生产线产品产能，建成投产后可新增年产 14 条动力锂电池智能生产线以及 11 条驱动电机智能生产线的产能。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提升公司优势产品生产能力，更好地满足下游强劲增长市场需求，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和市场竞争能力，为公司把握新能源汽车历史发展机遇、推动经营业绩保持持续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2、项目的必要性

（1）该项目实施是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实现自身发展战略的需要

新能源汽车采用了新的动力来源、驱动系统及其相应的控制系统，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扩张刺激了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驱动电机等核心零部件行业的崛起，催生了相应智能制造装备新的广阔市场。

近年来，公司紧跟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积极进行技术创新与产品布局，客户群体不断壮大、订单规模显著提升。本项目立足公司动力电池智能生产线和驱动电机智能生产线等优势产品，扩大相应产品的产能投入，以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为公司紧紧抓住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历史机遇奠定坚实基础，满足公司做大做强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装备业务发展战略需要。

（2）该项目实施是解决公司产能瓶颈问题，扩大市场占有率的需要

在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需求的驱动下，新能源汽车产业链高速发展，下游客户产能扩张速度进一步加快，带动公司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生产线产品新签订单实现大幅增长并处于较高水平。根据下游动力锂电池出货量和扁线

电机市场规模增速预计，公司未来几年获取的智能生产线订单仍将有望保持快速增长趋势。但与此同时，订单快速增长与公司产能不足的矛盾日益凸显，若公司不能及时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将会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及市场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本项目拟通过新建生产厂房并引入先进生产设备，提高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生产线的生产能力，有效解决产能瓶颈问题，满足未来扩大市场份额的需要，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3）该项目实施是优化产能分布，提升区域服务能力的需要

华东地区是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聚集地，汇聚了国内众多汽车整车厂商和零部件厂商。近年来，随着华东地区客户数量和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对公司华东区域客户的配套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公司主要生产运营基地位于辽宁省大连市，距离主要客户分布区域较远，对公司业务拓展、产品交付和技术服务带来潜在不利影响。

本项目选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建生产厂房，贴近客户的生产布局可以有效降低产品运输成本，提升客户需求响应速度和客户服务质量，进一步优化公司产能分布、提升区域服务能力，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4）该项目实施是保证产品交付周期，提高产品质量的需要

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迅速崛起，动力电池、驱动电机市场需求持续增加，良好的市场前景吸引行业内众多企业加快产能布局，行业竞争也日趋加剧。随着下游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客户对公司产品的精密性、稳定性和可靠性也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产品交付周期和质量成为企业在本行业中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现阶段，由于产能不足问题，正在执行的订单产品交付周期以及产品质量的不确定性增大。

本项目拟新建生产厂房并引入先进生产检测设备，有利于提高生产能力、技术和效率，缩短产品交付周期并保证产品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

3、项目的可行性

（1）广阔的市场空间为项目实施提供市场保障

智能制造已成为全球制造业不可逆转的发展潮流，装备制造业作为实现智能制造的重要基础，其应用广度和应用深度正在快速拓展。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汽车产业是我国制造业优化升级、培养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领域。为了提高汽车制造的柔性效率，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缩短产品生产周期、降低产品成本，高度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和柔性化的汽车智能生产线需求不断提升。

近年来，在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背景下，新能源汽车产业实现爆发式增长，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等核心零部件市场需求旺盛，汽车整车厂商、零部件厂商和动力电池厂商加速产能布局，带动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装备需求大幅扩张，广阔的市场空间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提供市场保障。

（2）稳定的优质客户资源为项目实施提供销售保障

凭借多年积累的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公司获得了行业主流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动力锂电池智能生产线产品已经获取比亚迪、上汽通用、一汽大众、华晨宝马、长城汽车、长安汽车、上汽通用五菱、特斯拉、小鹏汽车等整车制造厂商和孚能科技、亿纬锂能、蜂巢能源等锂电池厂商的订单。驱动电机智能生产线产品已经获取吉利汽车、沃尔沃、一汽大众、长安福特、东风汽车、越南 VinFast、印度马恒达等整车制造厂商和麦格纳、浙江龙芯、蜂巢传动、宁波威睿等汽车零部件厂商的订单。公司在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装备领域形成的优质客户资源和良好口碑为本次募投项目产能消化提供有力保障。

（3）过硬的技术水平为项目实施提供技术保障

公司积极顺应新能源汽车的时代浪潮，持续加大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装备领域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在动力锂电池智能生产线、驱动电机智能生产线

等产品获得巨大突破，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掌握了动力锂电池导热棉保护膜自动分离技术、动力锂电池结构胶及导热胶自动涂布技术、动力锂电池模组堆垛技术、新能源驱动电机 U-PIN 成型技术、新能源驱动电机扭头技术、新能源驱动电机涂敷绝缘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具备圆柱电池、方形电池及软包电池全领域智能生产线制造能力，同时攻克扁线电机定子生产线关键装配工艺技术，成为国内极少数可为用户提供完整的扁线电机定子线、转子线以及总装线一体化交钥匙工程服务的企业之一，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过硬的技术实力为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4）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为项目实施提供管理保障

公司在为比亚迪、特斯拉、华晨宝马、上汽通用、一汽大众、孚能科技、蜂巢能源服务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装备项目执行经验，建立了高效的项目管理制度，能够结合客户的需求快速完成产品设计、组织生产、交付产品和安装调试，从而在下游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的情况下把握更多订单机会，为企业创造更大利润。同时，公司始终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和培养，不断引进高端人才，形成了一批具备机械、电子、控制、工业软件、传感器、人工智能等多学科背景的技术研发团队，拥有一支既懂公司产品技术又具有丰富市场拓展经验的复合型销售队伍，能够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4、项目实施主体和投资概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豪森润博智能装备常州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额为 102,244.37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费 32,308.38 万元、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9,605.3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169.55 万元以及流动资金等。本项目投资构成具体如下：

序号	总投资构成	投资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71,578.05	70.01%
1.1	建筑工程费	32,308.38	31.60%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9,605.37	28.96%
1.3	安装工程费	1,179.81	1.15%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169.55	7.01%
1.5	预备费	1,314.94	1.29%
2	建设期利息	2,670.00	2.61%
3	流动资金	27,996.32	27.38%
	合计	102,244.37	100.00%

5、项目用地、备案和环评情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新园区武宜南路东侧、敬业路北侧地块，占地面积 75,247 平方米。2023 年 1 月 10 日，豪森润博取得该项目用地的不动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为“苏（2023）常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4400”。

本项目已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武新区委备〔2022〕151 号），项目代码为“2208-320451-04-01-376770”。

2023 年 1 月 13 日，本项目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豪森润博智能装备常州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用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武环审〔2023〕14 号）。

（二）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为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9,7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公司增强资金实力，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费用，促进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2、项目的必要性

（1）业务规模快速扩大带来营运资金需求增加

公司的产品为应用于汽车领域的智能生产线，是下游客户的固定资产，存

在产线建设周期较长、前期原材料采购资金投入较大、装配前资金集中投入以及从采购原材料到完成产品销售并收回货款的资金循环周期较长等特点，尤其是在新签合同订单金额保持较高水平的情况下，公司存货和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较大。

2021 年，公司项目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新签订单合计含税金额为 196,930.58 万元，同比增长 64.88%；2022 年 1-9 月，公司项目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新签订单合计含税金额为 160,344.25 万元，公司新签合同订单金额保持持续快速增长且处于较高水平。在下游客户需求不断增长、业务订单持续增加的背景下，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呈现持续增长态势，仅依靠公司目前自有资金及外部银行贷款已较难满足未来业务扩张和新增募投项目导致的增量营运资金需求。因此，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缓解公司业务发展所面临的营运资金压力，为公司未来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2）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近年来，为满足业务规模扩张产生的营运资金需求，公司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维持在较高水平且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同时合同负债和应付账款维持在较高水平，这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19 年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3.84%、61.43%、63.20%和 66.94%，有息负债金额分别为 58,650.55 万元、54,518.47 万元、67,260.93 万元和 86,157.78 万元，除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首发上市募资后当年末资产负债率和有息负债金额有所下降外，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息负债金额保持增长趋势且处于较高水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的快速健康发展。

3、项目的可行性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法律法规的

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9,70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1%，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等相关规定，具有实施的可行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可有效缓解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的资金需求压力，进一步改善公司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确保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公司具备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并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断地改进和完善。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属于科技创新领域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新能源汽车用动力锂电池、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向聚焦于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智能制造装备领域，涉及产品为动力锂电池智能生产线和驱动电机智能生产线。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分类，上述产品所处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产品应用领域属于“新能源汽车产业”中的“新能源汽车装置、配件制造”。近年来，国家对智能制造装备行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引导和促进行业持续快速发展。在智能制造装备方面，《“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提出紧扣智能特征，以工艺、装备为核心，以数据为基础，依托制造单元、车间、工厂、

供应链等载体，构建虚实融合、知识驱动、动态优化、安全高效、绿色低碳的智能制造系统，推动制造业实现数字化转型、网络化协同、智能化变革。在新能源汽车方面，《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力争经过 15 年的持续努力，我国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因此，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和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产能扩建的产品及其应用领域均是国家政策重点支持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属于科技创新领域。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实现公司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装备业务的进一步壮大，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均会有所增长，营运资金得到进一步充实。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将相应下降，公司的资产结构将得到优化，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以及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项目效益的逐步释放将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好的投资回报并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大连豪森设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8 日